



2005 年 11 月 2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

谨提及安全理事会第 1284 (1999) 号决议。安理会通过该决议成立了联合国监测、核查和视察委员会，作为安理会的一个附属机构。并提及有关的第 687 (1991) 和第 706 (1991) 号决议。

请阁下注意根据上述决议建立的代管账户的资金情况。迄 2005 年 6 月 30 日，该账户中的储备金和资金余额约共 1.211 亿美元。我现接到伊拉克政府的请求，要从该账户中拿 2 182 168 美元和 226 493 欧元来支付伊拉克政府拖欠国际原子能机构（原子能机构）的摊款。在铭记该账户必须保留一定资源的同时，我建议，在征得安理会同意后，用这一笔钱来抵销伊拉克政府应承担的原子能机构预算摊款。阁下还记得，2005 年 6 月安理会曾核准一项数额为 20 256 697 美元的类似请求，以抵销伊拉克政府应承担的联合国经常预算、维和活动和法庭活动的摊款。

请将此事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为荷。

科菲·安南（签名）

